

证券代码：300464

证券简称：星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1

##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授信额度，公司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担保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且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无偿接受广东星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星野投资”）、蔡耿锡先生及谢晓华女士向公司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近日向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滘支行（以下简称“顺德农商行”）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授信额度，全资子公司清远市星徽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远星徽”）、公司实际控制人蔡耿锡先生、谢晓华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广东星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星野投资”）为该笔授信提供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清远星徽股东会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基本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2024 年 10 月 30 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5）、《2024 年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90）。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保证人与顺德农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的具体内容如下：

- 1、债权人：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滘支行；
- 2、保证人：清远星徽、星野投资、蔡耿锡、谢晓华；
- 3、被担保人/债务人：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4、担保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人民币 2 亿元；
- 5、债权确定期间：2024 年 12 月 5 日至 2029 年 12 月 5 日；
-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7、保证期间：

本合同的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签订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三年。

### 8、保证范围：

每份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正常利息、逾期罚息、挪用罚息和复利等）、保证金、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CFCA 出具数字签名验证报告的相关费用等）。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21,380.66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 2023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37.83%，公司及子公司没有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

提供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 五、备查文件

清远星徽、星野投资、蔡耿锡、谢晓华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滘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9日